

##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045臺北市重慶南路1段165號

承辦人：曾子芳

電話：02-23820484#344

傳真：02-23317945

電子信箱：tftseng@gapps.fg.tp.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北一女教字第110600739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含報名表)1份 (6827672\_11060073971\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本校國語文學科中心辦理「110學年度種子教師培訓活動」，惠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國文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國語文學科中心110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培訓主題：以文學理論建構加深加廣課程——反思國文教學中的文學批評與專題研究
- 三、辦理時間：110年8月16日至110年8月19日（星期一至星期四），共4日。
- 四、辦理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
- 五、實施對象：全國高中職國文科現職合格專任教師（含代理代課）且教學年資三年以上。
- 六、錄取名額：預計錄取60名。
- 七、課程內容：請參考附件「教育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國語文學科中心110學年度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

八、報名方式：採電子通訊報名，將經機關首長核章完整之報名表及意願書掃描檔案及附件檔案寄至學科中心承辦人電子信箱：tftseng@gapps.fg.tp.edu.tw。報名表及意願書格式請參見附件，或請至學科中心網站首頁下載。

九、報名截止：即日起至110年8月4日（星期三）。

十、錄取公告：110年8月6日（星期五）公告於學科中心網站首頁、學科中心臉書專頁，並E-MAIL通知錄取教師。

十一、注意事項：本活動旨在培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研習會場恕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旁聽。

十二、經費補助：

（一）詳細補助說明請參考附件實施計畫。

（二）參與培訓教師若未能於第三階段發表研發成果，請恕學科中心無法補助培訓期間相關費用及授予結業證書。

十三、備註：

（一）本研習為Google Meet線上研習，教師須以Gmail私人帳號或Google教育帳號登入。錄取者將另行email通知Google Meet連結網址與分組名單。

（二）教師須自備可上網且有麥克風及攝影功能之電腦（筆電）、耳機，並先行確認您所使用的網路環境是否穩定。

正本：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含附設國立高中）、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北

高級中學、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中華高級中學、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開明高級工業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清傳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清傳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

